臺北市政府辦理「擬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94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聽證紀錄

壹、 聽證期日：中華民國108年3月12日（星期二）14時30分

聽證場所：中山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9巷21號2樓）

貳、 主持人：何委員芳子 何芳子 （簽名）　　記錄：林鴻鈞

參、 主席說明案由及會場規定：略

肆、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伍、 承辦單位摘要報告案件之案情及處理情形，略。

陸、 聽證過程：

一、發言次序：1

(一)發言人：王○儼

1、■案件當事人、□其他利害關係人

2、書面意見(■已檢附、□未檢附)

3、陳述或發問要旨：

(1)詳書面意見1-1。

(2)本案94、95地號原有假扣押情形，現在已取消，我們已取得96地號全部所有權，94、95地號屬賴姓地主所有，我們與賴姓地主於本案基地面積比例，各佔27%，合計過半數，但並未簽署同意書予實施者，故程序上是否合理?

(3)本公司取得96地號全部所有權後，於106年申請建照，也代表本公司有自地自建之打算，並不一定要參與都市更新，

(4)本公司並無與實施者達成協議，之前報核時實施者取得96地號部份同意書，與本公司無涉，本公司至今尚未同意本案，故請更新處先暫停或駁回本案之申請。

發言人簽章：王○儼

(二)受詢人：中華建築經理(股)公司/江○璠副理

1、□實施者負責人(■受任人，■已檢附委託書)、 □機關單位

2、答復要旨：

(1)本案94、95地號所有權人賴建宏報核時屬限制登記，依都市更新條例規定排除計算。

(2)本案96地號所有權人總共為10位所有權人，其中9位為公同共有，部份同意、部份不同意，故人數、面積計算以同意計算，皆符合相關規定。

受詢人簽章：江○璠

(三)受詢人：和新第五大道建設開發(股)公司/陳○宏副總

1、□實施者負責人(■受任人，■已檢附委託書)、□機關單位

2、答復要旨：

(1)本案94、95地號，實施者皆有持續與所有權人溝通，因之前有訴訟過程，地主未直接與實施者接洽，但實施者仍依照程序通知所有權人，目前仍持續洽詢。

(2)96地號與第六大道公司，實施者在價格部份仍持續協商中，希望能取得共識。

(3)

受詢人簽章：陳○宏

1-1

臺北市政府辦理都市更新聽證意見書

案名	和新第五大道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94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陳述意見人	姓名：王○徽 （簽名及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土地建物權屬座落位置	土地：中山 段 三 小段 地號 建物門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相關意見	1.對於本案同意比例有所異議. 2.對於程序行之程序有所質疑. 3.請實施者前尚未同意之地主取得共識後,再繼續相關程序。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	

備註：

一、建請 臺端詳閱「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舉行聽證應行注意事項」。

二、臺端或其代理人無法出席公聽會者，得於**聽證期日7日前**以書面向臺北市都市更新處陳述意見，郵寄至：「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68號17樓，**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收。

二、發言次序：2

(一)發言人：陳○生

1、■案件當事人、□其他利害關係人

2、書面意見(■已檢附、□未檢附)

3、陳述或發問要旨：

(1) 書面意見1-2

發言人簽章：陳○生

(二)受詢人：中華建築經理(股)公司/江○璠副理

1、□實施者負責人(■受任人，■已檢附委託書)、 □機關單位

2、答復要旨：

(1)本案為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分送，未來仍有權利變換程序，實施者會配合更新處盡量加速改建程序。

受詢人簽章：○

2-1 ㊁

臺北市政府辦理都市更新聽證意見書

案名	和新第五大道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94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陳述意見人	姓名：陳○生　　（簽名及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土地建物權屬座落位置	土地：　　段　　小段　　地號 建物門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相關意見	敦煌大樓係海砂屋從申請重建至今已拖延至今的時程太久， 企望盡早審查通過本重建案
中華民國107年3月12日	

備註：

一、建請 臺端詳閱「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舉行聽證應行注意事項」。

二、臺端或其代理人無法出席公聽會者，得於**聽證期日7日前**以書面向臺北市都市更新處陳述意見，郵寄至：「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68號17樓，**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收。

三、受通知人及其他到場人於聽證程序中，聲明異議之事由及主持人對該異議之處理：

無

柒、 主持人結語：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11-1 條規定(略以)：「各級主管機關依本條例第 19 條、第 19-1 條、第 29 條及第 29-1 條規定核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前，應舉行聽證；各級主管機關核定前，應斟酌聽證全部結果，並說明採納或不採納之理由。」，本次聽證紀錄將作為提送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之審議依據。

本次聽證紀錄將作為提送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之審議依據。

二、實施者應將本次聽證紀錄納入後續計畫書，並應針對前揭紀錄內容詳與相關權利人溝通說明，善盡整合協調之責。

三、本案聽證紀錄將於會後上網公告，請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http://www.uro.taipei.gov.tw 查詢。

捌、 散會：14 時 55 分。

臺北市政府辦理　和新第五大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

「擬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 94 地號等 4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聽證　簽到簿

一、聽證期日：108 年 3 月 12 日（星期二）14 時 30 分

二、聽證場所：中山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9 巷 21 號 2 樓）

三、聽證主持人：何委員芳子　　記錄：林鴻鈞

四、出列席人員及相關單位簽到：

姓名	簽名處	備註
聽證諮詢委員 張律師雨新		☐男 ☐女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男 ☐女
臺北市中山區聚盛里 舒韻臺里長		☐男 ☐女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男 ☑女

臺北市政府辦理　和新第五大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

「擬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94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聽證　簽到簿

一、聽證期日：108年3月12日（星期二）14時30分

二、聽證場所：中山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9巷21號2樓）

三、聽證主持人：何委員芳子　　記錄：林鴻鈞

四、受通知人簽到：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土地所有權人					
第六大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張晶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					
顧洪昌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					
賴建宏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國主日學協會	胡○俊				☑已核驗證件 □男 □女,2
林永桂	林○桂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王高麗珍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七強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黃政吉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于明吾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郭玉輝	郭○輝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林偉	林○偉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孫郭雅惠	郭○惠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邱富賢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蕭文華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陳國展	陳○展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陳楊玉蘭	陳楊○蘭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龍陳寶翠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李甘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張國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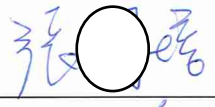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周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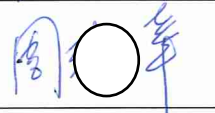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賴永華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黃惠蓮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林淑玲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張文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袁巧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張錦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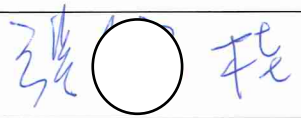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林珮瑜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徐秀惠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葉翠元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陳麒仁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張杜淳美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李明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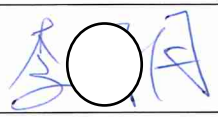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林大為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張力仁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張力行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林育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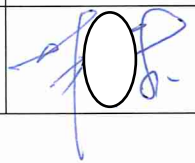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簡惠萍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吳偉汾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袁藝榛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沈子棻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沈士勛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沈子皓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柳瑞敏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羅莊環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羅金谷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羅瑞玉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羅惠玲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羅惠真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羅瑞美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李志偉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達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他項權利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有限責任台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蔡孝宜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有限責任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囑託限制登記機關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和新第五大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實施者					
	陳○宏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王○華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溫○泉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姓名	簽名處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備註
朱文熙建築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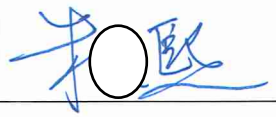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宏大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江君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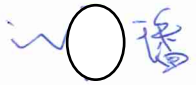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康雨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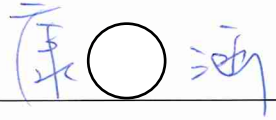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臺北市政府辦理　和新第五大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

「擬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94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聽證　簽到簿

一、聽證期日：108年3月12日（星期二）14時30分

二、聽證場所：中山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9巷21號2樓）

三、聽證主持人：何委員芳子　　記錄：林鴻鈞

四、其他到場人簽到：

姓名	服務單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備註
林○政	連城建設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沈○惠	〃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黃○明	〃				☑已核驗證件 ☐男　☑女
陳○先					已核驗 男
簡○章					已核驗 男